

永嘉县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论证会议签到表（论证小组）

项目名称：上桥头村电力调度通信大楼西裙楼一、二层租赁

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浙江大自然物业	副总	13968819333	
谢志和	永嘉县体育中心	高级会计师	15325075236	
周燕	永嘉县住建局	中级经济师	13777715167	

2025 年 07 月 21 日

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

基本信息	采购单位	永嘉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联系人	朱王鹏	联系电话	15868874447
	采购项目名称	上桥头村电力调度通信大楼西裙楼一、二层租赁	预算金额	2357640 元
申请理由	永嘉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目前租用的办公场地位于南城街道上桥头村，不动产证书编号：浙（2020）永嘉县不动产权第 0023717 号（本项目租用面积：4336 平方米），为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所属的产业，现已租用十四年，考虑到该场地装修资金投入较多，后期搬迁或调整地点的人力、物力成本较高，继续租用可有效保障本次租赁的稳定性、可靠性、减少成本增加。 综上，本项目现组织专家论证，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的通知》“四、公共服务项目符合以下情形之一的，可以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一）在现有的经济和技术条件下，更换承接主体将无法保证与原有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要求，且导致服务成本大幅度增加或者原有投资损失；”的规定，专家组一致意见为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符合唯一承接要求，永嘉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就上桥头村电力调度通信大楼西裙楼一、二层租赁项目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进行政府采购具备合理性，推荐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专业 人员 意见	 周燕  谢永军 2025 年 07 月 21 日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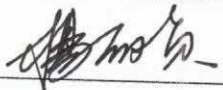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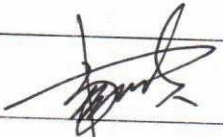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谢永祥
	职称: 高级会计师
	工作单位: 永嘉县体育运动学校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上桥头村电力调度通信大楼西裙楼一、二层租赁
	供应商名称: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 本项目为上桥头村电力调度通信大楼西裙楼一、二层租赁, 租赁面积4336平方米, 租赁金额2357600元。经论证,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的通知》中关于单一来源采购的相关规定, 具体理由如下: 1. 唯一性及需求要求: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作为现有租赁服务的提供方, 已持续运营十四年, 其系统与场地高度适配。 2. 成本与经济性: 该项目前期投入较大, 若搬迁或调整租赁地点, 将产生高昂的人力、物力成本。 3. 稳定性与可靠性: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具有丰富的运营经验和专业技术能力, 能够保障租赁服务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综上所述, 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具有充分必要性和合理性, 推荐由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作为唯一供应商承接。
专业人员签字	谢永祥 日期 2025 年 7 月 21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职称: 高工	
	工作单位: 浙江大自然物业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上桥头村电力调度通信大楼西裙楼一、二层租赁	
	供应商名称: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 该项目符合唯一承接要求, 具备合理性。推荐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符合《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购买服务采购管理的通知》第四。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15年7月21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周燕	
	职称: 中级经济师	
	工作单位: 永嘉县住建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上桥头村电力调度通信大楼西裙楼一、二层租赁	
	供应商名称: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永嘉县供电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 该项目具备合理性,符合唯一承接要求。推荐单一来源采购方式。	
专业人员签字	周燕	日期 2025 年 7 月 21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